

共青团广东培正学院委员会文件

培正团〔2020〕26号



共青团广东培正学院委员会 关于评选 2019—2020 学年学生社团 优秀集体和个人的通知

各二级单位团委、各学生团体：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学联学生会组织改革方案，加强学生社团管理建设，深化我校学生社团的育人功能，树立学生社团先进典型，积极引导学生社团健康发展。表彰先进，树立典型，激励各社团干部、干事认真学习，扎实工作。现决定开展 2019—2020 学年优秀集体和个人评选的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申报时间

时间安排	具体工作
9月12~16日	各学生社团在组织内部开展评优宣传活动。
9月16~17日	各学生社团在民主评议中符合申报条件的集体和个人进行初评并公示。

时间安排	具体工作
9月18~28日	上交相关申报资料至社团联合会企划部(学生活动中心415)
9月29~30日	各学生社团进行自评、互评
10月1~8日	社联对各学生社团的申报材料进行审核
	校团委书记团、社团联合会进行复评
10月~10日	对申报优秀社团和十佳会长组织答辩
10月11~18日	校内公示

二、申报奖项及条件

(一) 十佳学生社团 (10个)

1. 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遵循和贯彻党的教育方针, 坚持立德树人的基本导向, 团结和凝聚广大同学, 按照自愿、自主、自发原则, 开展主题鲜明、健康有益、丰富多彩的课外活动, 培养同学的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 提升同学综合素质、促进同学成长成才。

2. 组织机构健全、规章制度完善、内部管理规范, 具有系统完备、科学规范的学生社团章程; 定期召开社团会员大会; 学生社团负责人须通过会员大会民主选举, 经学校团委批准后产生; 会员信息档案完整; 依法依规开展工作; 指导老师认真负责、组织管理能力强。

3. 积极组织校园活动。每学期在校团委指导下开展社团活动不少于2次，活动主题鲜明、内容形式健康、活动参与面广，有1项以上具有示范推广作用的特色活动或工作，为活跃校园文化、服务同学发展、维护学校稳定等发挥积极作用；没有开展与其宗旨不符的活动，没有任何违法违纪活动；没有散布违背宪法、法律、法规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错误观点和言论。

4. 经费管理制度严谨。学生社团主要活动经费来自于学校拨款、社会赞助和会员会费等合法渠道，并制定严格的经费管理制度，每学期向全体成员公布经费使用情况，按照实际情况和收费标准收取会费。

5. 接受学校党委领导和团委指导。自觉服从党委、团委的引导、服务和联系；社团运行良好、会员凝聚力强，充分发挥广大青年学生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监督的作用；学生社团会员及其工作人员作风正派、品德优良，没有进行与学生身份不符合的活动。

6. 社团会长、副会长 GPA2.5 及以上。

(二) 灯塔学生社团（1个）

1. 仅限于成立10年（含）以上的学生社团。

2. 符合十佳学生社团申报条件。

3. 本学年获得过市区级（含）以上的集体表彰或奖励。

4. 社团部长（含）以上，本年末受到学校相关处分。

5. 社团会长、副会长 GPA2.8 及以上。

6 在学校重点工作中发挥先锋模范作用。

(三) 优秀社团会员 (80 个)

1. 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热爱祖国，模范遵守国家政策法规，遵守学校各项规章制度以及各种行为规范；
2. 积极进取，努力拼搏，主动参加社团活动，努力完成各项工作，表现突出；
3. 个人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质，在社团内拥有良好口碑；
4. 能积极发表对社团建设的意见和建议；
5. 2019-2020 学年综合测评班内排名 60%以内。

(四) 优秀社团干部标兵 (20 个)

1. 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热爱祖国，模范遵守国家政策法规，遵守学校各项规章制度以及各种行为规范；
2. 热爱社团的事业，在社团中威信较高，得到社团成员的拥护；工作开拓创新，在社团建设创新、服务社团会员成长发展等方面工作成绩突出；
3. 工作认真负责，出色地履行工作职责，积极组织、参加所在社团组织的活动，有较强的组织能力和表达能力，工作有实绩；
4. 关心社团成员，及时反映其意见和需求；勇于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在社团中有较高威信，能起到模范带头作用；
5. 学习目的明确，态度端正，2019-2020 学年每学期 GPA 不低于 2.8，每学期综合测评结果班内排名 25%以内；
6. 截止至 2020 年 8 月，任社团干部 1 年以上，并获二级学

院级别以上奖励。

(五) 十佳学生社团会长 (10 个)

1. 自身综合素质能力

(1) 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热爱祖国，模范遵守国家政策法规，遵守学校各项规章制度以及各种行为规范；

(2) 具有较高的思想政治素质和良好的道德品质，熟悉本职工作，有良好的协作能力及交际能力，能很好的把握本社团的发展方向，对本社团的管理与发展能提出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

(3) 在社团及会员管理方面做得出色，得到大多数会员的拥护；

(4) 按时出席本社团及学生社团联合会要求参加的会议，出勤率达 80%以上；

(5) 热爱学生社团工作，积极参与学生社团的各项活动；

(6) 学习成绩优秀，2019-2020 学年 GPA 不低于 2.8，每学期综合测评结果班内排名 35%以内，没有受到学校纪律处分及通报批评等不良记录。

2. 社团建设及管理

(1) 所在社团的制度要完善，档案管理科学有序；

(2) 对本社团建设要有自己卓越远见，对本社团管理要有一套可行有效的方案；

(3) 针对本社团的实际情况，制定适合社团发展的相关规章制度，并严格执行；

(4) 社团管理要规范有序，要让大多数会员信服。

3. 财务管理

(1) 参评对象所在社团财务要明确化、透明化，让每个会员知道本社团的财务情况；

(2) 定期公布财务收支情况，不乱收费，每学期期末要与社联对帐；

(3) 在职期间要监督好本社团的财务工作，要及时的对财务管理方面存在的问题予以纠正；

(4) 任职期间要制定行之可行有效的财务管理制度。

4. 会员管理

(1) 要对本社团的每一位会员负责，要让每一位会员充分的享受社团生活；

(2) 合理分配工作，尽量让每位会员都能参与本社团举行的活动；

(3) 作为会长、副会长，要做到让会员对社团有荣辱观，热爱自己的社团；

(4) 通过社团活动让会员感觉自己选择本社团是值得的；

(5) 对会员管理要严格，以防个别会员以社团的名义做出违规违纪、破坏社团及学校形象的事。

5. 社团的贡献

(1) 对社团的工作熟悉，工作积极出色；

(2) 对社团的发展有实质性的影响，有良好的群众基础；

(3) 对社团的贡献由参评会长、副会长在自我评价中具体列出，内容要客观真实。

四、奖项设置

奖项设置	奖项名额	奖金
十佳学生社团	10 个	800 元/个
灯塔学生社团	1 个	1000 元/个
优秀社团会员	80 个	荣誉证书
优秀学生社团 干部标兵	20 个	荣誉证书
十佳学生社团会长	10 个	荣誉证书

五、申报工作要求

(一) 各类奖项严格按照《广东培正学院学生手册》(2020年版)中“广东培正学院学生奖励办法”的相关规定，在会员民主评议的基础进行评选；

(二) 凡在 2019-2020 学年有补考、重修记录和受过纪律处分者，取消评优资格；

(三) “十佳学生社团”按社团类别评选产生 8 名，其余 2 名按总排名前 2 名(排除已产生的 8 名)评选产生，共 10 名；

(四) 评选工作严格遵循相关评选标准，按照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发扬民主、实事求是、坚持原则、按时完成；

(五) 各学生社团要高度重视，认真遴选。申报材料要做到准确、客观，实事求是；

(六)相关申报表和申报材料(详见附件)电子版、纸质版于2020年9月28日前报送至社团联合会(学生活动中心415),所有材料切勿过度包装,普通A4纸黑白双面打印即可。逾期不报者视为自动放弃。

联系人:唐勇(17665196656)

邮箱:peizhengshelianqh@163.com

- 附件: 1. 广东培正学院 2019—2020 学年“优秀学生社团”申报表
2. 广东培正学院 2019—2020 学年“十佳学生社团会长”申报表
3. 广东培正学院 2019—2020 学年“优秀学生社团干部标兵”申报表
4. 广东培正学院 2019—2020 学年“优秀学生社团会员”申报表

共青团广东培正学院委员会
2020年9月28日

附件 1

广东培正学院 2019—2020 学年优秀学生社团申报表

社团名称							
基 本 情 况	挂靠单位				社团成员人数		
	19-20 学年开展各项活动数						
	申报奖项	十佳学生社团 <input type="checkbox"/>			灯塔学生社团 <input type="checkbox"/>		
	19-20 学年社团各项活动使用经费合计 (元)				学校拨付经费 (元)	自筹经费 (元)	自创经费 (元)
	现任会长	姓名		年级		专业	
政治面貌				任职时间			
现任指导老师	姓名		年龄		学历		
	政治面貌			任职时间			
奖励情况							

<p>主 要 事 迹</p>			
<p>社团负责人 意见</p>	<p>签名（盖章）： 年 月 日</p>	<p>社团指导 老师意见</p>	<p>签名（盖章） 年 月 日</p>
<p>社团联合会 意见</p>	<p>签字（盖章）： 年 月 日</p>	<p>校团委 意见</p>	<p>签字（盖章）： 年 月 日</p>
<p>备注</p>			

附件 2

广东培正学院

2019-2020 学年“十佳学生社团会长”申报表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照 片 (须贴一寸免冠正面彩色照)
出 生 地		出 生 年 月				
政 治 面 貌		学 院				
文 化 程 度		学 号				
所 在 单 位 及 职 务						
专 业		联 系 电 话				
主 要 事 迹						
获 奖 情 况						
社 团 指 导 老 师 意 见	签名 (盖章): 年 月 日			社 团 联 合 会 意 见	签名 (盖章): 年 月 日	
校 团 委 意 见	签名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广东培正学院

2019-2020 学年“优秀学生社团干部标兵”申报表

姓 名		性别		民族		照 片 (须贴一寸免冠正面彩色照)
出生地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学院				
文化程度		学 号				
所在单位及职务						
专 业			联系电话			
主 要 事 迹						
获 奖 情 况						
社团负责人意见	签名 (盖章): 年 月 日		社团指导老师意见	签名 (盖章): 年 月 日		
社团联合会意见	签名 (盖章): 年 月 日		校团委意见	签名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4

广东培正学院

2019-2020 学年“优秀学生社团会员”申报表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照 片 (须贴一寸免冠正面彩色照)
出 生 地		出 生 年 月				
政 治 面 貌		学 院				
文 化 程 度		学 号				
所 在 单 位 及 职 务						
专 业		联 系 电 话				
主 要 事 迹						
获 奖 情 况						
社 团 负 责 人 意 见	签名 (盖章): 年 月 日		社 团 指 导 老 师 意 见		签名 (盖章): 年 月 日	
社 团 联 合 会 意 见	签名 (盖章): 年 月 日		校 团 委 意 见		签名 (盖章): 年 月 日	

抄送：董事会、校领导、党委办公室、学生处、教务处。

广东培正学院办公室

2020年9月28日印发
